

藥物廣告新申請案應檢附資料表

產品類別		(一)	(二)	(三)	(四)	(五)	(六)
藥品	西藥	藥品廣告申請表三份【含廣告內容】(註1)	六千元或郵政匯票(註2)	藥品許可證正反面影本	衛生福利部核定之標籤、仿單、包裝影本		
	醫療器材	醫療器材廣告申請表三份【含廣告內容】(註1)	一萬元或郵政匯票(註2)	醫療器材許可證正反面影本	衛生福利部核定之標籤、仿單、包裝影本(註3)		

註 1：每份申請核定表應加蓋申請公司大小章。(表格可至藥物廣告申請表格下載區下載)

註 2：郵政匯票抬頭請以**正體**註明：**臺南市政府衛生局**。

註 3：第一等級醫療器材需檢附市售仿單、標籤及外盒包裝影本。(因市售仿單、標籤及外盒包裝無須經核准，故提供上述資料僅供廣告審查參考用，而非列入審查依據)